证券代码:603139　　证券简称:康惠股份　　公告编号:2026-085

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9月30日以电子邮件和现场送达的方式送达全体董事,2026年10月9日在十纪科技大厦10层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9人,会议由李红明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集、召开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和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增加综合授信额度及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

鉴于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的预计综合授信额度即将使用完毕,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向多家金融机构新增申请综合授信额度35亿元,具体的授信额度、分项额度及业务品种,最终以各家金融机构实际审批为准。本次新增申请融资授信额度的使用期限自公司2026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公司控股股东嘉兴悦合智创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关联方北京十纪科技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李红明先生、王雪芳女士拟为本次新增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数额以实际授信额度为准,该担保不涉及向公司收取任何担保费用,也不需要公司提供反担保。

该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补充预计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满足控股子公司(含全资及控股子公司,下同)融资需求,公司拟为控股子公司在金融机构申请的融资增加担保额度,预计新增担保额度不超过35亿元,担保期限自公司2026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保证、抵押担保、质押担保等。同时,控股子公司的其他股东按其持股比例向公司提供反担保,反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保证、抵押担保、质押担保等,届时以签署的相关协议为准。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为控股子公司补充预计担保额度,是为了支持其业务发展而作的决定,担保对象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公司为其担保风险可控,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新增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2026年1月,公司预计2026年度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5,480万元,截至2026年9月末,公司与关联方实际发生交易额为2,344.17万元,结合公司的业务发展及日常经营情况,公司拟增加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2,000万元(其中,与亿安天下新增发生关联交易1,500万元,与安华数据新增发生关联交易500万元)。本次新增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后,公司2026年度预计与关联方日常交易总额将为7,480万元。

该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关联董事李红明、王秀英回避表决。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6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特此公告

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10日

证券代码:603139　　证券简称:康惠股份　　公告编号:2026-088

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会审议:是
- ● 本次新增预计的关联交易为日常关联交易,交易价格遵循公平、公正、公允、合理的原则,以市场价格为定价依据经双方协商确定。本次新增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公司的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一、关于新增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情况

(一)履行的审议程序

1、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9月30日召开2026年第七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新增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全体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与关联企业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能充分利用关联方拥有的资源和优势为公司的生产经营服务,实现资源合理配置,定价模式符合公平、公正、公开、合理的原则,本次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独立性,公司的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9月3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经审议,我们认为:公司本次新增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事项系公司日常经营所需,具有合理性和必要性,相关关联交易的定价遵循平等自愿原则,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董事会审议情况

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0月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新增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关联董事李红明先生、王秀英女士回避表决,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2026年度新增日常关联交易补充预计金额及类别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含控股子公司,下同)预计2026年与关联方湖南恒昌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含其控股子公司,下同,以下简称“恒昌医药”)、北京亿安天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含其控股子公司,下同,以下简称“亿安天下”)、安华数据(东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华数据”)、北京十纪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十纪科技”)发生交易额为5,48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1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2026-002号公告。

截至2026年9月末,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实际发生交易额为2,344.17万元,结合公司的业务发展情况及日常经营情况,公司拟增加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发生额2,000万元,增加后,公司预计与上述关联方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发生额为7,48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6年度预计发生金额 截至2026年9月已发生金额	截至2026年9月已发生金额	本次新增2026年度预计发生金额	2026年度预计关联交易额度合计	本次增加预计金额的原因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恒昌医药	400	227.64 (注1)	0	400	–
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技术服务	亿安天下	2,500	1,169.75	1,500	4,000	根据公司业务实际需求增加
	安华数据	2,500	900.14	500	3,000	根据公司业务预计需求调整
向关联人租赁房屋	十纪科技	80	46.64	0	80	–
合 计	–	5,480	2,344.17	2,000	7,480	根据公司业务预计需求调整

注:1、恒昌医药系公司原持股5%以上股东控制的公司,其已于2025年6月完成协议转让,变为持股5%以下股东,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恒昌医药自2025年6月后将不属于公司关联方,故上表中2026年对恒昌医药及其控制的子公司的预计数及实际发生数仅为截至2026年6月数据。

2、表中截至2026年9月已发生金额未经审计,实际数据以最终审计结果为准。

3、表中数据均按四舍五入原则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数。

二、本次新增关联交易预计额度涉及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北京亿安天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王雪芳

注册资本:13745.3016万人民币

主要股东:王雪芳持股36.05%、李红明持股28.13%、王秀英持股10.72%

成立日期:2009年11月5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网络技术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互联网数据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基础电信业务;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注册地址:北京市昌平区超前路17号1幢1至11层101-901

主要财务指标: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总资产221,450.00万元,归母净资产25,393.86万元;2025年度营业收入55,986.41万元,归母净利润2,322.57万元(已审计数)。

截至2026年6月30日,总资产239,280.94万元,归母净资产46,175.33万元;2026年1一6月营业收入28,087.07万元,归母净利润1,875.44万元(未审计数)。

2、安华数据(东莞)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史小明

注册资本:14000万人民币

主要股东:北京网丰丰年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持股100%

成立日期:2016年12月5日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基础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软件开发;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地址:广东省东莞市麻涌镇麻涌新沙路23号

主要财务指标: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总资产59,073.62万元,净资产17,541.20万元;2025年度营业收入20,146.07万元,净利润2,158.72万元(已审计数)。

截至2026年6月30日,总资产66,861.02万元,净资产17,731.89万元;2026年1一6月营业收入8,106.96万元,净利润190.69万元(未审计数)。

(二)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1、亿安天下系公司实际控制人李红明先生、王雪芳女士实际控制的企业,同时,公司董事长李红明先生及董事王秀英女士均担任亿安天下董事,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亿安天下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2、安华数据系北京网丰丰年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李红明先生、王雪芳女士通过其控制的亿安天下持有北京网丰丰年网络科技有限公司40%的股权,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根据实质重于形式原则,公司将安华数据认定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三)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均依法存续经营,具备充分的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本次所审议的关联交易主要为关联人亿安天下及安华数据为北京康惠智创、上海康惠智创提供技术服务。

上述关联交易的定价将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由交易各方友好协商确定,且原则上不偏离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标准,任何一方不得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另一方的利益。关联交易协议由交易各方根据生产经营实际需求在预计金额范围内签署。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本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上述关联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发展战略和生产经营需要,能充分利用关联方拥有的资源和优势为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服务,实现资源合理配置,交易有利于公司日常经营业务持续、稳定进行。

公司与上述关联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公允、合理的原则,以市场价格为定价依据,并经双方协商确定价格,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公司的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特此公告

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10日

证券代码:603139　　证券简称:康惠股份　　公告编号:2026-086

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综合授信额度及接受关联方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0月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增加综合授信额度及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公司前期预计综合授信额度情况

公司于2026年5月20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含全资及控股子公司,下同)2026年度向多家金融机构(包括银行及其他非银行金融机构,下同)申请总计不超过25亿元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一年,自公司与金融机构签订具体合同之日起计算。具体的授信额度、分项额度及业务品种,最终以各家银行实际审批为准,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4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2026-021号公告。

二、公司本次新增综合授信额度情况

截至2026年9月30日,公司已向多家金融机构申请了综合授信额度,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前期预计的综合授信额度已无法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求,为此,公司拟向多家金融机构新增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5亿元,具体的授信额度、分项额度及业务品种,最终以各家银行实际审批为准。

以上授信期限为一年,自公司与金融机构签订具体合同之日起计算。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金融机构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合理确定。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本次新增申请融资授信额度的使用期限自公司2026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前述授信业务及与之配套的担保、抵押事项,在不超过上述授信融资额度的前提下,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代表人全权办理相关业务,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三、接受关联方担保的具体情况

1、2026年已申请融资接受关联方担保情况

截至目前,公司2026年度接受关联方担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借款人	贷款人	融资金额	融资方式	期限	接受关联方担保情况
1	北京康惠智创科技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	3,000	银行承兑汇票	2026-4-24至2026-10-24	李红明、王雪芳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2	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	4,500	流动资金贷款	2026-7-8至2027-7-7	李红明、王雪芳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3	四川春盛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	500	流动资金贷款	2026-9-24至2027-9-24	十纪科技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4	北京康惠智创科技有限公司	经产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5,000	融资租赁(直租)	2026-6-29至2029-6-28	十纪科技、李红明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5	北京康惠智创科技有限公司	冀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9,952	融资租赁(直租)	2026-8-27至2029-8-15	十纪科技、李红明、王雪芳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6	北京康惠智创科技有限公司	西安财金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5,000	融资租赁(直租)	2026-9-30至2030-9-28	李红明、王雪芳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7	北京康惠智创科技有限公司	陕西西金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4,000	融资租赁(直租)	2026-9-29至2030-9-28	李红明、王雪芳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8	北京康惠智创科技有限公司	西安财金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5,000	应收账款保理	2026-9-30至2029-8-30	李红明、王雪芳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9	四川菩丰堂药业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都江堰支行	600	流动资金贷款	2026-7-16至2026-10-16	十纪科技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2、本次新增授信额度接受关联方担保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嘉兴悦合智创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悦合智创”)、关联人北京十纪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十纪科技”)及实际控制人李红明先生、王雪芳女士拟为本次公司向金融机构新增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数额以实际授信额度为准,该担保不涉及向公司收取任何担保费用,也不需要公司提供反担保。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控股股东悦合智创、十纪科技为公司的关联法人,实际控制人李红明、王雪芳夫妇为公司的关联自然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18的规定,上市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且不支付对价、不附任何义务的交易,包括受赠现金资产、获得债务减免、无偿接受担保和财务资助等,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审议和披露。

三、履行的审议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意见

经审议,我们认为:公司拟向多家金融机构新增申请综合授信并接受关联方担保事项,是为了满足公司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提高公司的经营效率,符合公司长远发展规划。公司控股股东嘉兴悦合智创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关联方北京十纪科技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李红明先生、王雪芳女士拟为本次新增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该担保不收取任何担保费用,也不需要公司提供反担保,体现了关联方对公司的支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议,我们认为:公司(含全资及控股子公司,下同)拟向多家金融机构新增申请综合授信并接受关联方担保事项,有利于保障公司业务顺利开展。公司控股股东嘉兴悦合智创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关联方北京十纪科技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李红明先生、王雪芳女士拟为本次新增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该担保不收取任何担保费用,也不需要公司提供反担保,体现了关联方对公司的支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三)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10月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增加综合授信额度及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增加综合授信额度及接受关联方担保的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10日

证券代码:603139　　证券简称:康惠股份　　公告编号:2026-087

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充预计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北京康智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康惠智创”)	300,000	46,110.05	是	否
上海康惠智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康惠智创”)	50,000	0	不适用	否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51,643.97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98.38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预计担保额度的基本情况

1、前期预计担保额度情况

公司于2026年5月20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预计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自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为控股子公司在金融机构申请的融资提供不超过123,240万元的担保额度。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保证、抵押担保、质押担保等。同时,控股子公司的其他股东按其持股比例向公司提供反担保,反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保证、抵押担保、质押担保等,届时以签署的相关协议为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2026年5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2026-023、2026-035号公告)。

2、本次补充预计担保额度情况

为进一步满足控股子公司(含全资及控股子公司,下同)融资需求,公司拟为控股子公司在金融机构申请的融资预计增加担保额度,新增担保额度不超过35亿元,担保期限自公司2026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保证、抵押担保、质押担保等。同时,控股子公司的其他股东按其持股比例向公司提供反担保,反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保证、抵押担保、质押担保等,届时以签署的相关协议为准。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10月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补充预计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本次补充预计担保额度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2026年度补充预计担保基本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担保方式	截至2026年9月末担保余额(万元)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万元)	新增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担保预计有效期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1.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										
公司	北京康惠智创科技有限公司	100%	95.77%	连带责任保证、抵押担保、质押担保等	46,110.05	300,000	571.51%	自2026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	否	否
2.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下的控股子公司										
公司	上海康惠智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00%	14.23%	连带责任保证、抵押担保、质押担保等	0	50,000	95.25%	自2026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	否	否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北京康惠智创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北京康惠智创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00%		
法定代表人	李甲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MAEK7B3754		
成立时间	2025年5月8日		
注册地	北京市昌平区科技园区超前路17号1幢1至11层101-1017		
注册资本	10000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企业管理;企业总部管理;企业形象策划;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会议及展览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云计算设备销售;智能控制系统集成;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互联网设备销售;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制造;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药品互联网信息服务;中药饮片代煎服务;基础电信业务;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1月1日/2026年1-6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42,719.37	25,604.10
	负债总额	40,911.93	24,558.42
	资产净额	1,807.44	1,045.68
	营业收入	2,609.28	1,617.96
	净利润	747.73	45.68

(二)上海康惠智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上海康惠智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00%		
法定代表人	苏立群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4MADA4LMD5B		
成立时间	2024年1月16日		
注册地	上海市金山区石化卫清西路1391号第7幢(碳谷绿湾石化经济小区)		
注册资本	1000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市政设施管理;消防技术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基于云平台的业务外包服务;机械设备租赁;物业管理;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智能控制系统集成;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家用电器安装服务;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制冷、空调设备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电力设施器材销售;电线、电缆经营;金属结构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云计算设备销售;互联网设备销售;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建筑劳务分包;住宅室内装饰装修;电气安装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1月1日/2026年1-6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44.85	—
	负债总额	6.38	—
	资产净额	38.47	—
	营业收入	0	—
	净利润	-49.50	—

注:公司于2025年12月15日通过股权受让方式取得上海康惠智创100%股权,该公司成立至被收购时账面均无资产,未实际发生业务,无2025年度财务数据。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除已披露的担保外,本次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事项,目前尚未签订担保协议。后续,控股子公司与金融机构签署相关融资协议后,公司将与金融机构签订相关担保协议,具体担保金额、期限等条款将在经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根据控股子公司的实际需求确定。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为满足控股子公司在经营过程中的融资需求,促进其持续稳定发展,公司为

其在金融机构申请的贷款提供担保,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战略发展,该项担保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被担保对象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公司对其经营活动及决策能够有效控制,可以及时掌握其资信状况,担保风险可控。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6年10月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关于补充预计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为控股子公司补充预计担保额度,是为了支持其业务发展而作的决定,担保对象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公司为其担保风险可控,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51,643.97万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2025年末)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98.38%。公司不存在对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担保对象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的情形;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情形。

特此公告。

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10日

证券代码:603139　　证券简称:康惠股份　　公告编号:2026-089

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10月26日
-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10月26日14点3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昌平区超前路17号十纪科技大厦10层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10月26日

至2026年10月2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增加综合授信额度及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	√
2	关于补充预计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
3	关于新增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2026年10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公司将在本次股东会召开前,将会议资料上传至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进行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2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3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3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嘉兴悦合智创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王秀英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录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139	康惠股份	2026/10/20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法人单位营业执照 复印件(加盖法人公章)、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代理人需持有双方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法 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需加盖法人公章)、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通过传真方式登记;

5、选择网络投票的股东,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直接参与股东 会投票。

(二)登记时间

2026年10月23日上午9:30-11:30,下午14:00-17:00

(三)登记地点及联系方式

地 址:咸阳市秦都区胭脂路36号
电 话:029-33347561
传 真:029-33347561
邮 箱:ir@sxkh.com
联系人:康惠股份证券事务部

六、其他事项

1、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代表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2、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预计会期半天,会议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1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10月2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增加综合授信额度及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			
2	关于补充预计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3	关于新增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525　　证券简称:佰维存储　　公告编号:2026-094

深圳佰维存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度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6/8/12,由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孙成思先生提议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6年8月27日~2027年8月26日
预计回购金额	20,000万元~25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1,044,721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22%
累计已回购金额	222,204,794.25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211.01元/股~214.05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深圳佰维存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10日、2026年8月27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及或自筹资金(含回购专项贷款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A股股份,本次回购股份将用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25,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468.24元/股(含),回购期限自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2026年度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2026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对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进行了调整,由不超过人民币468.24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467.82元/股(含)。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6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价格上限的公告》。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一一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2026年度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6年9月30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1,044,72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22%,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214.05元/股,最低价为211.01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22,204,794.25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一一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佰维存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10日

证券代码:688525　　证券简称:佰维存储　　公告编号:2026-093

深圳佰维存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第三季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佰维存储科技有限公司	60,000万元	60,000万元(含本次20,000万元续期)	是	否
广东芯成汉奇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	135,000万元	235,000万元	是	否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1,000,000.00(目前已经股东会审议通过有效的2026年度担保预计总额)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183.82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无

注:2026年9月2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2026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拟将2026年度公司及子公司预计为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调整为合计不超过123.5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上述事项尚需经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2026年第三季度,为满足深圳佰维存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生产经营业务发展需要,公司为其提供担保,具体内容如下:

1、全资子公司佰维存储科技有限公司(Biwin Semiconductor(HK)Company Limited)(以下简称“香港佰维”)与广东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综合授信合同》,授信额度为人民币2亿元整。公司与广东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香港佰维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为香港佰维提供的担保主债权本金最高额为人民币2亿元整。本次担保无反担保。本次担保为原有担保额度续期,广东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更名前为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相关原有担保事项详见公司2025年11月11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2、香港佰维与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开立进口信用证协议》。公司与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协议》,为香港佰维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为香港佰维提供的担保债权本金最高额为人民币4亿元整。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3、为满足控股子公司广东芯成汉奇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芯成汉奇”)晶圆级先进封测制造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广东芯成汉奇与中国进出口银行深圳分行签订了《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人民币13.5亿元,借款期限为108个月。公司与中国进出口银行深圳分行签订了《保证合同》,为广东芯成汉奇向该行申请的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为广东芯成汉奇提供的担保金额为人民币13.5亿元。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5年12月8日、2025年12月24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并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申请综合授信及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为子公司提供不超过60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担保额度,担保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担保期限为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12月31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6年度申请综合授信及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公司于2026年5月11日、2026年5月28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2026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调整为合计不超过100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担保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担保期限为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12月31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5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增加2026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次担保在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授权额度范围内,公司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

(三)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佰维存储科技有限公司(Biwin Semiconductor(HK)Company Limited)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股100%		
法定代表人	孙成思		
商业登记证	59395450		
成立时间	2012年2月9日		
注册地	香港九龙湾宏照道11号宝隆中心B座2楼208室及209室		
注册资本	300万美元		
公司类型	私人股份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存储器产品进出口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6月30日/2026年1-6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693,066.36	228,099.31
	负债总额	462,765.63	184,537.42
	资产净额	230,300.72	43,561.89
	营业收入	2,248,354.43	1,662,217.55
	净利润	190,295.8	42,819.54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广东芯成汉奇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控股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持有广东芯成汉奇52.5186%股权,其他股东持有47.4814%股权		
法定代表人	何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MACXHJEL48		
成立时间	2023年9月13日		
注册地	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园区兴业路6号		
注册资本	10,252.7778万元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数字技术服务;集成电路制造;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制造;集成电路设计;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零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模具制造;模具销售;软件开发;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机械设备租赁;机械设备销售;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国内货物运输代理;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6月30日/2026年1-6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190,425.56	167,599.19
	负债总额	196,426.50	165,809.02
	资产净额	-6,000.95	1,790.17
	营业收入	448.42	2,094.57
	净利润	-8,173.55	-6,223.57

二、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公司与广东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1、债权人:广东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2、债务人:佰维存储科技有限公司

3、保证人:深圳佰维存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5、担保主债权本金最高额:人民币2亿元整。

6、保证担保范围:保证人最高额保证担保的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主债权本金、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迟延履行期间债务利息以及实现债权的相关费用;实现债权的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催收费用、公证费、诉讼费(或仲裁费)、保全费、公告费、执行费、律师费、差旅费及其它费用。前述各项债权在本合同中合称为被担保债权。

7、保证期间:自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三年;债权人根据主合同之约定宣布借款提前到期的,则保证期间为借款提前到期日之次日起三年。

(二)公司与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协议》

1、债权人: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2、债务人:佰维存储科技有限公司

3、保证人:深圳佰维存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5、担保债权本金最高额:人民币4亿元整。

6、保证担保范围:

(1)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向债权人偿还或支付的所有债权本金、利息(包括但不限于法定利息、约定利息、逾期利息、罚息及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汇率损失、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仲裁费用、律师费用、送达费用及执行费用等)、手续费、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加倍利息和其他应付款项(无论该项支付是在主合同项下债务到期日应付或在其他情况下成为应付)。(2)债权人为实现本协议项下的担保权益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仲裁费用、律师费用、送达费用及执行费用等)。

7、保证期间: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三)公司与中国进出口银行深圳分行签订的《保证合同》

1、债权人:中国进出口银行深圳分行

2、债务人:广东芯成汉奇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

3、保证人:深圳佰维存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5、担保金额:人民币13.5亿元

6、保证担保范围:

(1)贷款本金(“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全部的贷款本金),即人民币13.5亿元。

(2)利息(包括但不限于法定利息、约定利息、逾期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以及债务人应支付的任何其他款项(无论该项支付是在贷款到期日应付或在其它情况下成为应付)。

7、保证期间: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三、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为香港佰维、广东芯成汉奇提供担保,是为满足其日常经营的资金需求。上述担保有利于增强其融资能力,为其提供相应资金支持,有利于其日常经营稳定,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被担保方广东芯成汉奇资产负债率大于70%,公司对其经营管理、财务等方面有充分的控制权,能及时掌握其资信状况,违约风险和财务风险在公司可控范围内,公司为其提供担保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董事会意见

上述担保有助于满足公司子公司经营发展中的资金需求,提高公司的经营效率。被担保对象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公司对被担保公司具有控制权,提供担保的风险处于可控范围,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100亿元(截至目前已经股东会审议通过有效的2026年度担保预计总额),均为公司为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担保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比例为183.82%。公司及子公司提供的对外担保(均属于公司及子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合同总金额46亿元,担保合同总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母净资产84.56%,公司无逾期和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情形。

特此公告。

深圳佰维存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10日